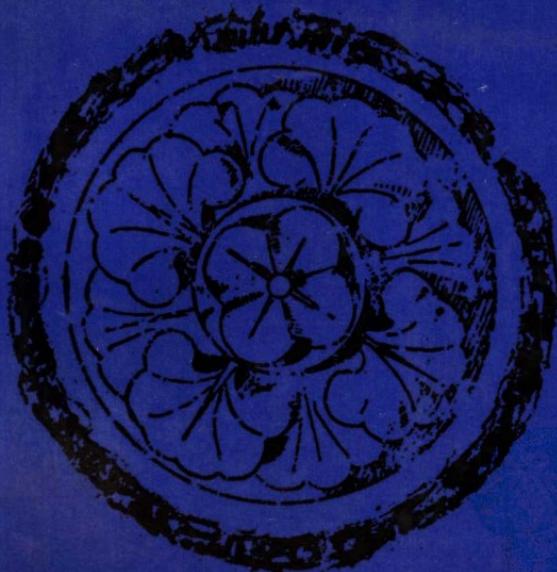


赵逵夫 主编 诗赋研究丛书

# 楚辞我见

● 郑文 著



甘肃民族出版社

赵逵夫 主编  
诗赋研究丛书

山東省圖書館藏書

著者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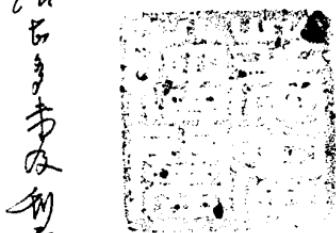
见

我

辞

楚

郑文著



甘肃民族出版社



(甘)新登字第 02 号

责任编辑:陈景明  
封面设计:姜建华

楚 辞 我 见

黎 文 著

甘肃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兰州第←新村 81 号)

西北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42 印张 5.875 插页 1 字数 139,000

1994 年 12 月第 1 版 199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ISBN 7-5421-0344-X/I.69 定价:5.40 元

# 《诗赋研究丛书》序

· 赵 遂 夫

文学的领域中，什么最能体现中国文化的特质？诗赋。人们常说，中国是诗的国度。这是因为，虽然世界各个国家文学的百花园中都有诗，但是，诗是语言的艺术，而中国的诗歌产生于中国文化的土壤，是汉语的艺术。

汉语最大的特征，就是单音节，无词尾变化。古汉语则一字一音，一音一义，无附加成分。双音词一般由单音词组合而成，伸缩分合甚便。汉语又是以汉字为记录符号的。汉字象形、指事、会意、形声的结构特征，一定程度上减少了书面语交际中误解的机会，又在表情达意和读音上有一定的提示、暗示性。所以，所谓“文言”，其词语的组合搭配，序词的变化，用词中的借代等，都十分灵活，在体现语意的缓急轻重及此轻彼重、此重彼轻以及与其他事物的关系等方面，不必加附属句，即可通过词语句法的变化含蓄地表现出来。抒情言志、通幽达隐，以有限的文字，表无穷的含义，实非其他语种可以比拟。

又由于一字一音的方块汉字的特征，中国诗在语言布置方面可以作到形式上的完全整齐同节奏音律上的错综变化的统一。对仗、骈俪的艺术美因素也因而形成。

诗在本质上是抒情的，小说在本质上是叙事的。中国传统的诗歌根植于中国文化的土壤，而长于抒情。黑格尔在其《美学》的《抒情诗》一节中说：

在对东方抒情诗方面有卓越成就的个别民族之中，首先应该提到中国人，其次是印度人，其次是印度人，第三是希伯来人，阿拉伯人和波斯人。<sup>①</sup>

尽管黑格尔对中国的诗了解不太多，但也道出了部分的真理。

中国诗歌抒情特征的形成，自然有多方面的原因，<sup>②</sup>但同汉语汉字的特征应不无关系。

但是，诗毕竟是世界各民族所共有的文学式样。真正由汉语汉字的独特性而形成的我国所特有的文学式样，是赋。骈文亦以骈辞丽句为特征，但骈文中有些不属于文学的范畴，故这里只说赋。

所以说，在文学的领域中最能体现我国文化之特质的，是诗赋。

自《诗经》最早地集结了我们民族抒发喜怒哀乐的歌唱和反映着当时政治礼仪、社会风俗的诗篇之后，屈原融合南北文学，写出了千古绝唱《离骚》，从而登上了世界文学的高峰。此后贾枚先后承风，开汉赋先河；马扬以巨丽为美，润色鸿业；班张赋京都，赵蔡疾世邪，摹物抒情，俱有佳构。及至六朝，则诗人迭起，赋家如云。说到唐朝，则无论诗、无论赋，都是美不胜收，如初唐四杰，李、杜、韩、柳，及樊川、玉溪，岂止是诗坛神笔，实亦是赋苑圣手。宋代以后，诗、词、曲、赋，俱有发展变化，其切今臻古者，代不乏人。

春秋战国，百家争鸣，为我国民族精神的确立时期，而《风》、《骚》辉映，也奠定了我国文学的优良传统。汉唐盛世，一以赋睥睨八荒，一以诗雄视百代。则《风》、《骚》、诗、赋，不仅是中国文学文化的宝藏，也是我们民族精神的体现和中华民族统一团结的纽带。

为此，我们在文学的领域中选择了诗赋，决定出一套《诗赋研究丛

<sup>①</sup> 黑格尔《美学》第三卷，朱光潜译，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231页。

<sup>②</sup> 如黑格尔认为，哪些民族的诗较发达和成熟，同民族特性、时代观感和世界观有关。他说：“在民族特性、时代观感和世界观之中又有某一些比另一些更适宜于诗，例如东方的意识比西方的（希腊的是例外）就较适宜于诗。在东方，未经分裂的、固定的、统一的、有实体性的东方总是起着主导作用，这样一种观照方式本来就是最真纯的，尽管它还不具有理想的自由。”见同上27页。

书》。

这套丛书中既有老一辈学者几十年研究心血的结晶，也有中青年学者在新的社会环境中所作的新的探索；既有研究专著，也有对作品的整理、诠释和评注。后者主要是想在目前被忽略了的方面作些工作。当然，某些热门课题中，我们也有一些自己的心得，将提出来与学术界朋友们共商。

希望得到学界朋友的支持与批评指正。

1993年5月于西北师大中文系

## 序

余于1961年《读书写怀十九首》之二云：“屈原辞赋灿明星，历代注家咸自鸣，尽道全符累本志，两千年后何论争？”两千年来，注屈赋者多矣。当其著论之时，无不以全符累之本志自命，但论争仍然不断者，多以己意忖之，而非全从实际出发也。从实际出发，言甚易而行甚难。所以然者，由人之能克服成见者少，故各自理解之实际不同；次则研究者文化素质千差万别，虽同一辞句，理解尚异，况篇章乎？余解《楚辞》，自谓从实际出发，而限于理解，囿于闻见，自不能必其全当，然千虑一得，或有助于原文之理解与作者之用心乎！

汉代对于《楚辞》之作品，向不被重视，此自有其因，但是否即如有人所谓无何价值？作者创作必有其不得不作之故，亦必反映作者当时之现实社会生活及其对现实社会生之态度；次则，汉代承袭《楚辞》作风之作品，必不限于现存《楚辞》中之作家与作品。《楚辞》编者为何仅收此中之作家与作品，亦必有其因而非任情取舍。故《楚辞》中之汉代作家与作品，仍然值得研究。

八十之年，忽将过三，因集所为有关论文命曰《楚辞我见》，庶免遗失。

## 目 录

浅谈屈原思想.....	(1)
屈原美政思想之我见.....	(3)
屈原不是《楚辞》的伟大作家吗? .....	(6)
《离骚》繁诂.....	(19)
读《屈原列传新探》兼论《离骚》的创作时间 .....	(47)
驳《九歌作于汉代诸证》 .....	(58)
《九章章句》异议.....	(82)
驳《大招》为屈原自招说.....	(104)
读《惜誓》 .....	(118)
读《七谏》 .....	(123)
《楚辞·哀时命》试论 .....	(136)
《楚辞·九怀》试探 .....	(148)
《楚辞·九叹》意说 .....	(155)
《楚辞·九思》旧注补正 .....	(165)

## 浅谈屈原思想

关于屈原的思想，有不同的说法。在四人帮横行时期，给他以“法家诗人”的称号，并曾出版《法家诗人作品选》，把他排在第一名的地位；而以所谓“儒法斗争”为主线所编的《中国文学史》也把他放在法家作者的行列。我们认为：虽然屈原曾经主张修明法治，但没有法家那样非先王、法后王、严刑峻罚的主张。有人把他纳入儒家先烈之内，认为他的政治主张和主要表现是儒家的政治理想与观点。这样说法不仅见于有关研究屈原的著作之中，也见于不少的《中国文学史》之中。但屈原的主张，不但和“祖述尧舜，宪章文武”的仲尼之徒不同，而且他不“历九州而事其君”也与孔子周游列国以行其道不同。由于屈原曾经提出举贤任能，有人认为这和墨家的看法一致，但屈原既不言兼爱，又不言非攻，而且举贤任能也不止是墨家的观点。楚国是道家人物的故乡，是道家思想的发祥地，屈原生在楚国，在他的作品中，也含有道家的思想，因而有人认为屈原的思想，应属道家。不过在屈原作品中表现出的道家思想，主要是《远游》，其它各篇所含的道家思想是很少很少的。《远游》是否屈原之作？目前还有争论。如果就它的具体内容与屈原的立身行事说，积极用事精神与消极避世态度既很难相容，也不能以偏概全而认为他属道家；何况生长于一国之中，彼此思想不同的人，没有哪一个国家没有，没有哪一个时代没有？因此，不能认为他既与老子、庄子同生楚国便受了道家影响而成为道家。自然，屈原主张联齐抗秦，有类于战国时的合纵家，但他不象合纵家那样鼓唇摇舌南来北往以游说时君。

战国时代是我国社会剧烈变化的时代，也是百家争鸣的时代。

各国养士之风盛行，各家立说之风也盛行；尤其后者，骋其才智，议论纵横，以取悦时君获致禄位。于是既相互攻击，又互相交流。在这样环境之中，“博闻强志，明于治乱”的屈原，不会不了解当时各家的学说而受其浸润，至于吸取哪家的观点自有他自己的选择。不能认为当时既有各家学说，他就会全部接受各家学说而不自我选择；即使各家学说都影响了他，那已经通过他的融会贯通起了质的变化而成为他自己的思想，成为屈原自己这一家了。

一个人思想的形成是非常复杂的。他既要受当时各种思想的影响，更要受他自己生活经历的制约。因而我们不能认为在屈原的作品中包含了某家的思想，便认为他属于某家，而忽略了他的思想的形成是遵循他的生活逻辑而形成他自己的一家思想，是自己的一家。

正由屈原是自己的一家，在他的作品中，才表现出众所习知的他的美政爱国思想。他这种美政爱国思想，不但激励了历代的中国人民，尤其在现代更鼓励我们中国人民为实现美政爱国而奋勇前进。

## 屈原美政思想之我见。

最近读了《江汉论坛》1989年第二期所载张啸虎同志写的《屈原及楚辞研究六年一瞥》其中概括提到了屈原“美政”理想的民主、大一统观念，现将我的意见略陈如次。

甲、民主一词，是近代资产阶级在由封建社会转化为资本主义社会的过程中创造出来的，在这以前，尤其在我国是不会有这种思想的。就屈原论，虽然在《离骚》中表现了他同情人民生活的艰苦、抱怨楚王忽视人民愿望以及历览古今来观察人们衡量事物的最后标准等等。但这都不是主张由人民当家作主，有如近代所谓民主政治的含义。《九章》说：“皇天之不纯命兮，何百姓之震愆！”（《哀郢》）“愿摇起而横奔兮，览民尤以自镇。”（《抽思》）前者为关心百姓。考百姓一词，本解为“群臣之父兄子弟”，后世才解为庶民。则屈原所指“震愆”之人，为当时群臣之亲属。即解为广民，亦止限于关心而已。皇者言本想不顾一切而远走高飞，看到人民的痛苦，又安下心业。这是关心人民的痛苦，而与主张民主政治不同。

乙、屈原并非绝无大一统的思想，但就《楚辞》说，只有《大招》末段，才提得明白。此段分六节。就第二节言，其中“三圭重侯”，朱熹于三圭，同意王逸“公执桓圭，侯执信圭，伯执躬圭”之说，而所谓“重侯，犹言陪臣，谓子男也”。故就此句观之，宛然大一统之君，有此五等爵之臣。然五等爵之制，出于战国中期及其后之儒家。儒家非一，各依已意为说。实则五等爵之制，在先秦本不存在。故郭沫若氏依据周代彝铭而论“公侯无定称”，其结论为：“五等爵禄，实周末儒者托古改制之所为。盖因旧有之名称而赋之以等级也。”（《金文丛考》）如《周礼》、《国语》、《礼

记》、《左传》、《孟子》立说各异，可证郭氏之论断。至于战国之时，其爵可考者有：上闻、上卿、关内侯、五大夫、通侯、列侯、执圭、执帛、国大夫等而无此之所谓“三圭重侯”之五等爵。孟柯之生稍前于屈原。屈原有采说之可能。但《孟子》书晚出，屈原之时，其说已否为屈原所知，就当时条件言，值得怀疑。在战国之前，既无实行五等爵之事，战国之时，又无实行五等爵之国，而此乃提出五等爵之制，并负听讼与存恤之责，何所据而云然？

就第四节言：君临天下，名声远扬，德配天地，万民以理，东西南北，无有不服。这诚然是大一统思想，也合美政之义。但从根本言之，尚贤举士，更合《离骚》“举贤授能”之旨。屈原人臣，何能当此？谓为自招，乖戾身分；谓招怀王，则灵修浩荡，终不察夫民心；歔欷郁邑，哀朕时之不当；闺中邃远，哲王不悟，“怀朕情而不发”，已焉能忍与此终古？于是民愤抒情，指天为正，而荃不察中情，虽陈志而无路；纵得陈情之机，而荃聋不闻。盖君可知而不可恃，媒绝路阻，言不可结而诒啊。若欲变节以从俗，则媿易初而屈志。是以董道不豫，宁重昏而终身；终至临湘沅之玄渊，没身而绝名。他既惜壅君之不昭，又惜壅君之不识。及招其魂，何又夸称其誉，过美其德，以至拟于不伦，而谓其德堪配夫？纵云既招其魂，当赞其人，文体如斯，不得不然，亦当拟人于伦，合其身分，否则浮言虚辞，适成讽刺之义。

就第六节言，俨然大一统之君处兴盛之时。屈原位仅大夫，又遭贬斥，谓为自招，显然不合；谓为招怀王，则所谓三公、九卿，与《周礼·考工记》所言相合，但《周礼》“盖赵人荀卿之弟子所为，袭其师‘爵名从周’之意，纂集遗闻佚志，参已见而成一家言”（郭沫若《金文丛考·周官质疑》）；也与《礼记·王制》相合，而《王制》则卢植所谓“汉孝文帝令博士诸生作”。且春秋战国，各国异制，虽诸夏职官系统，尚可相通，至于楚国官职，则成另一系统。就现存材料考查，还未发现楚有三公九卿的官职，或任

何曾任三公九卿的人；而尊官令尹、柱国、司马及左尹，直至陈涉、项羽之时，仍沿用未改。然则，此以“三公穆穆登降堂只，诸侯毕极立九卿只”为言，岂但不合楚制，抑且不合先秦诸夏之制。

丙、《史记·屈原列传》载屈原曾经造为宪令，《楚辞·九章·惜往日》屡言立法之意，而《离骚》再三言循法之需。由于列国竟事变革，而屈原对于楚国上层统治人物之结党营私，贪得无厌，投机取巧，不守法度，早已熟谙。故在其作品中，再四强调遵守法度之重要。对于楚王之浩浩荡荡、偏听偏信、不辨是非、不明忠奸，则慨乎言之、甚至痛哭流涕。文革之时，把他直接列为法家，固不尽当，但他把立法、明法、守法作为美政，则是明确的。如果从他反对“心治”说，更见他对法的重视。因而说法治是他的美政思想之一，这是肯定的。

丁、他的美政思想最明显的是举贤授能。在《离骚》中引用了大量的史实，以明举贤授能之必要，已为习知，不拟举例。

戊、对比历史上之得失，要求君王遵道行义而勿康娱自纵，以取灭亡，则是另一美政思想的体现。《楚世家》载怀王事，虽无若何失德之处，《离骚》则有抚壮弃秽之言，灵修浩荡之语，闺中邃远之喻，哲王不悟之词；《楚策》则有靳尚谓郑袖“（怀）王惑于虞乐”及怀王语张仪已“何为不好色”之事；《屈原列传》则云怀王“内惑于郑袖，外欺于张仪，疏屈平而信上官大夫、令尹子兰”。则其所举此，羿、浞、浇、夏桀、后辛之恶行，正所以针砭怀王之行为，而举尧、舜、禹、汤、周文之善政，正所以鼓励怀王之效法，更以“用义”，“服善”为其美政思想之重心。

己、他美政思想之渊源，说法不一。博闻强志的屈原不会不接触当时各家学说而受其浸润。它们既被吸收之后，融会贯通就成为屈原自己的思想意识而不再是某家原来的主张了。何况一个人的思想意识，固然要受外在环境的影响，更重要的是受他自己生活经历的制约。因而，我们不可认为在屈原作品中包含了某家

思想，便认为他的思想出于某家，而忽略了他的思想之形成是遵循他的生活逻辑而形成他自己一家的思想的。

## 屈原不是《楚辞》的伟大作家吗

最近读了吉林教育出版社《日本学者中国文学研究译丛》第一辑所载冈村繁氏所作、孙东林氏所译的《楚辞与屈原》——《关于主人公与作者的区别》，认为：自《离骚》、《九章》、《九辩》、《招魂》、《远游》、《渔父》、《惜誓》以及贾谊的《吊屈原赋》、东方朔的《七谏》、王褒的《九怀》诸作，长短加在一起，它们的总数已多达四十篇，只是一味吟咏仅作为忠臣屈原悲痛的一生及其天地游行，对于他作为《楚辞》作家之事哪怕提及一句的作品，竟意外地完全没有，表明汉初以前人们所持有的屈原像，仅止于是一位忠臣，以屈原为伟大的爱国者及爱国诗人的两汉以来的屈原观，很明显大大地超越了汉初以前的屈原观。事实上冈村繁氏止承认屈原是一个伟大的爱国者而不承认他是一个《楚辞》的伟大作家。为了回答冈村繁氏这一论点，我们作以下的论证。

《离骚》开篇说：帝高阳之苗裔兮，朕皇考曰伯庸。可见《离骚》作者，承认他是一个《楚辞》的伟大作家。为了回答冈村繁氏这一论点，我们作以下的论证。

《离骚》开篇说：帝高阳之苗裔兮，朕皇考曰伯庸。可见《离骚》作者，自认为是高阳氏的后代；他的始祖，就是伯庸。高阳氏是神话传说中的人物，不去管他。伯庸是谁？王逸《楚辞章句》以为：楚武王僭号称王，始都于郢。是时生子瑕，受屈为客卿，因以为氏。游泽承氏《离骚纂义》则以为：夫谓伯庸为屈氏之祖，则当属楚武王之屈瑕。屈瑕之事，见于《春秋》桓公十一年及十二年《左传》，即楚莫敖罗大败而缢于荒谷者，未闻有他

名号，岂可以臆说当之？况古临文不讳，子称父字，于礼无嫌。游氏认为屈瑕不是屈氏受姓的始祖是对的。王逸既说屈瑕是楚武王的儿子，又说他受屈为客卿，本已自相矛盾；而邓曼称屈瑕为莫敖，没有说他是王子。这就显得王说无据了。

《史记·楚世家》云：熊渠生子三人。当周夷王时，王室微，诸侯或不朝，相伐。熊渠甚得江汉间民和，乃兴兵伐庸、扬粤，至于鄂。熊渠曰：“我蛮夷也，不与中国之号谥。”乃立其长子康为勾亶王，中子红为鄂王，少子执疵为越章王。这和《世本》所说下列的话是一致的：（熊渠）有子三人：其孟之名为庸，为勾祖王；其中之名为红，为鄂王；其季之名为疵，为就章王。（《太平御览》引，见《张氏丛书》本《世本》）《楚世家·索隐》注道：“《系本》康作庸，亶作祖。”又说：“《系本》无执字，越作就。”可见“其孟之名为庸”，即其长子为庸，实即伯庸。伯庸为作者的皇考，皇考为始补助，亦即伯庸是作者的始祖。

伯庸因熊渠兴兵伐庸得胜而命名。庸即上庸，伯庸封地在汉水的支流甲水之滨。甲水出于秦岭，流经上庸西北。它流入汉水之后，有一段仍然沿用甲水的名称，这地就是伯庸所在的庸。这个甲水，又名吉水，也叫夹河。甲、夹与屈都是见纽字，三字的音都可转为屈。伯庸久居甲水，后来因地为氏，借甲为屈。故甲氏、即屈氏。甲借为屈，马叙伦氏、郭沫若氏、姜亮夫氏早已言之，不拟重述。

由此可知：伯庸是屈氏的始祖，也可知创作《离骚》的人是屈氏。

《离骚》又说：皇览揆余初度兮，肇锡余以嘉名。名余日正则兮，字余日灵均。考扬雄《反离骚》说：正皇天之清则兮，度后土之方贞。王逸本之而解以上四句：正，平也，则，法也，灵，神也，均，调也。言正中可法则者莫过于天，养物调均者莫神于地。高平曰原，故父伯庸名我为平以法天，字我为原以法地。言已上

能安君，下能养民也。洪兴祖《楚辞补注》申王逸之说，特别指出：“正则以释名平之义，灵均以释字原之义。”《昭明文选·六臣注》引李周翰说：灵、善也，均、亦平也。言父观我初生时日法度，能正法则，善平理，故思善应而名之，以表其德。汪瑗《楚辞集解》取李氏之说，根据《渔父》、《卜居》二篇，谓“屈子皆自称屈原，可以知名原而字平也。”不过《渔父》、《卜居》二篇之称屈原，乃第三人之称谓，不是屈子的自白，因之这样讲法不能成立。马水卿《嫩真子》则以为“正则、灵均，则其小名小字也。”陈第《屈宋古音义》也认为“名正则，字灵均，皆少时之名，如司马相如少名犬子。乃封、胡、羯、末之类，见其父笃爱之意，何必强以原、平当之乎？”考小名兴于两汉，盛于六朝，在这以前，还没有听说过。按：刘向《九叹·灵怀》说：“兆出名曰正则兮，卦发字曰灵均。”王逸注为“生有形兆，伯庸名我为正则以法天，筮而卜之，卦得坤，字我曰灵均以法地。”和后来《汉书注》引应劭注《反离骚》为“平正司法者莫过于天，养物调均者莫过于地也。父伯庸名我为平以法天，字我为原以法地”均与《史记·屈原列传》所说的“屈原者，名平”相同。所以王夫之《楚辞通释》认为：“平者，正之则也；原者，地之善而均平者也。隐其名而取其义，以属辞赋体然也。”徐焕龙《屈辞洗髓》以为：“以平为名，则是‘名余为正则’矣。平也者，无偏颇，合绳准也。以原为字，则是‘字余曰灵均’矣。原也者，中通理，外普同也。正则，灵均，盖从平、原二字衍释其义而为词也。”

以上所举，虽释伯庸为屈原之父，与史不合，且对平、原二字，尚有不同见解，而以平或原为《离骚》作者的名或字，则是一致的。倘无确切证据与充分理由推翻上述解释，则上述解释可成定论。

由《离骚》首二句，既知它的作者姓氏为屈，由“皇览”四句，复知它的作者名字为平或原，则《离骚》之作者为屈原，何

疑？这能说“对于他（屈原）作为《楚辞》作家之事哪怕提及一句的作品，竟意外地完全没有”？

贾谊本来在汉文帝初立之时的河南守吴公门下，由于吴公的治绩特佳被任命为廷尉，吴公推荐他于汉文帝。吴公和李斯都是上蔡人，而且曾经从李斯学习，而李斯是从荀卿学帝王之术的。可见贾谊所学的，和荀卿这一派儒学有关。如从他年少就通诸子百家之言看，他的知识是很渊博的。正由于此，他年才二十余，“每诏令议下，诸老先生未能言，谊尽为之对，人人各如其意所出，诸生于是以为能。文帝悦之，超迁，岁中，至大中大夫。”（《汉书·贾谊传》、下同）也正由于此，他才能在“匈奴强，侵边，天下初定，制度疏阔，诸侯王僭僭，地过古制，淮南、济北比为逆谋”的时候，“上疏陈政事，多所欲匡建”。以这样一位博学多才的人，为长沙王太傅，渡湘水而吊屈原，则他对屈原及其创作，必有相当了解。

即就他的《吊屈原赋》说：从开始到“乃陨厥身”，指出了吊的地点和原因；从“呜呼哀哉”到“嗟若先生独离此咎兮”，固在叹息屈原之“逢时不祥”与“独离此咎”，而自“鸾凤伏窜兮鹍皇翱翔”到“章父荐屨渐不可久兮”和《楚辞·九章·涉江》“乱曰”以下及《怀沙》“玄文处幽”以下到“凤皇在笯兮鸡鹜翔舞”，不仅命意相同，句法也多相似；至于“谇曰”之用，张晏以为：“谇、《离骚》下章‘乱辞’也。”（《汉书·贾谊传·注》引）其实和《楚辞》的《涉江》、《哀郢》、《抽思》、《怀沙》的乱辞是一样的用法；最特别的是“已矣，国其莫我知兮，子独壹郁其谁语”，竟承用了《离骚》“乱曰”以下的用意与句型，而“凤缥缈其高逝兮”以下，由正针对《离骚》“陟升皇之赫戏兮，忽临睨夫旧乡，仆夫悲余马怀兮，眷局顾而不行”，而“怪屈原，以彼其材，游诸侯，何国不容，而自令若是”（《史记·屈原列传》）而发。就《吊屈原赋》的本身言，大部分内容写贾谊读了《离骚》与《涉